

证券代码：839762

证券简称：浙江旭光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珠燕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8)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旭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0 日